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虞世全）

作为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 年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现就本人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审议议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参与了任职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6 日）的全部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审议了 139 项议案，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本人经过客观、认真的思考，审议了任职期间的全部议案，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了表决权。其中，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进行事前审查，与公司经营层及有关部门进行沟通，获取相关资料。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本人与其他董事尤其是独立董事充分交流，积极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就有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并就上述事项与公司相关人员及时交换意见。本人对上述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二、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主持召开及召集了任职期内的审计委员会全部会议，认真听取了 2020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工作、内部审计工作的汇报；就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0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情况、2020 年度报告、2021 年一季报、2021 年半年度报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积极参与讨论、提出合理意见，并最终形成决议。

在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本人与公司财务管理部、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及时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和注册会计师关注的问题，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中，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召集和主持会议，仔细审阅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并逐次发表了审阅意见；督促审计工作的进度，通过视频、见面会等形式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年度审计的问题进行多次沟通；对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评价总结。

在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方面，严格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控规范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与公司内控部门、中介机构沟通会谈，听取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并作了相关评价，审定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21 年内部审计季度工作总结和计划、2021 年半年度审计检查报告。保持与内部控制评价部门的沟通，通过电话、见面会的方式了解公司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建设的进展、自查和整改情况，审议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

2、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参加了任职期内的全部会议，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在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等的过程中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任职相关规定对人选资格进行了严格的审查考核后再将相关名单提报至公司董事会进行审批，配合公司董事会完成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工作。

3、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参加了任职期内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部会议，本着责任、权力和利益相统一的原则，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认真核查了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并针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进行核查确认。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审议的系列事项发表了共计 55 次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未对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具体如下表：

发表意见的时间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1.01.18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部分注销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6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8	关于与中电金投签署《借款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1.29	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9	关于公司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9	关于与中电金投签署《借款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1	关于与中国电子、中电财务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2.02	关于与中国电子、中电财务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8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2.08	关于长城金融混合所有制改革之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同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公司总裁辞职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长城金融混合所有制改革之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同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3.22	关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及避免同业竞争措施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3.24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08	关于参股公司桂林长海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0.04.09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1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2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对七届六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效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全面金融合作协议》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对七届六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涉及资产担保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效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发表意见的时间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1.04.28	关于《全面金融合作协议》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在中电财务办理存贷款事项及相关风险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公司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11	关于放弃长沙军民先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15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28	关于启动分拆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前期筹备工作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6.29	关于启动分拆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前期筹备工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29	圣非凡向长城银河购买其计算机团队所涉及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29	关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7.19	关于变更公司总法律顾问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02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及注销相关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02	关于公司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02	关于公司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19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8.2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30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30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四、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能够做到独立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上市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按时出席会议，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事前能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查，并及时向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进行询问，进行事前书面认可。

2021年，本人累计到公司现场办公的时间约为4天。同时，本人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规

范运作情况、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提前到公司进行实地交流和了解。

本人在每次发表独立意见前，均事先对公司提供的文件、资料进行认真审阅，遇有疑问及时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询问，获取相关信息，为独立决策提供依据，为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充分发挥了作用。

2、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敦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培训、学习情况

为加强法律规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相关履职能力，本年度共参与董监高培训 4 场，主要包括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董监高履职及风险防范”沙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培训中心举办的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等。

五、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或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

六、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提供协助的情况

在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过程中，公司认真配合和支持，积极提供人员、资料、现场办公场所等有利条件，高度重视并合理采纳了本人就有关事项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对要求进一步说明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

以上是本人 2021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感谢公司及相关部门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所给予的工作支持。

特此报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虞世全

二〇二二年四月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国敏）

作为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 年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现就本人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审议议案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以下称为“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了 3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参与。此外，本人亲自出席了公司报告期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审议了 139 项议案，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本人经过客观、认真的思考，审议了任职期间的所有议案，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了表决权。其中，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进行事前审查，与公司经营层及有关部门进行沟通，获取相关资料。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本人与其他董事尤其是独立董事充分交流，积极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就有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并就上述事项与公司相关人员及时交换意见，建议中国长城通过构建立体化的传播体系，加强对中国长城业务的宣传，塑造中国长城的企业形象；通过运用知识产权战略，加强中国长城的创新体系建设。

本人对上述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二、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依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

规定，本人主持召开及召集了任职期间的提名委员会全部会议，在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的过程中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任职相关规定对人选资格进行了严格的审查考核后再将相关名单提报至公司董事会进行审批，配合公司董事会完成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工作。

2、作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参加了任职期间的战略委员会全部会议，根据公司经营班子的报告就公司对外投资、子公司混改、资产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积极参与讨论、提出合理意见，并最终形成决议。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审议的系列事项发表了共计 74 次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未对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具体如下表：

发表意见的时间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1.01.18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部分注销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6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8	关于与中电金投签署《借款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1.29	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9	关于公司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9	关于与中电金投签署《借款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1	关于与中国电子、中电财务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2.02	关于与中国电子、中电财务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8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2.08	关于长城金融混合所有制改革之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同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公司总裁辞职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长城金融混合所有制改革之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同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3.22	关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及避免同业竞争措施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3.24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08	关于参股公司桂林长海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发表意见的时间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0.04.09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1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2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对七届六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效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全面金融合作协议》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对七届六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涉及资产担保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效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全面金融合作协议》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在中电财务办理存贷款事项及相关风险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公司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11	关于放弃长沙军民先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15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28	关于启动分拆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前期筹备工作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6.29	关于启动分拆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前期筹备工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29	圣非凡向长城银河购买其计算机团队所涉及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29	关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7.19	关于变更公司总法律顾问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02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及注销相关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02	关于公司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02	关于公司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发表意见的时间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1.08.19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8.2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30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30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9.18	关于与中电蓝海签署《中电长城大厦南塔项目委托代建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9.19	关于与中电蓝海签署《中电长城大厦南塔项目委托代建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0.18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0.19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05	关于与关联方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房屋租赁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07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1.07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1.08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08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12	关于下属参股公司中电财务吸收合并振华财务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2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对领导班子进行考核及奖励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中电科创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投资核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部分领导班子基薪调整及补发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四、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日常工作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能够做到独立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上市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按时出席会议，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事前能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

料进行认真审查，并及时向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进行询问，进行事前书面认可。

2021年，本人克服疫情影响，累计到公司现场办公的时间约为14天。同时，本人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规范运作情况、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提前到公司进行实地交流和了解。

本人在每次发表独立意见前，均事先对公司提供的文件、资料进行认真审阅，遇有疑问及时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询问，获取相关信息，为独立决策提供依据，为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充分发挥了作用。

2、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敦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培训、学习情况

为加强法律规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相关履职能力，本年度共参与董监高培训4场，主要包括：6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董监高履职及风险防范”沙龙；9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培训中心举办的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新形势下资本市场“零容忍”政策解读》培训；12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专题培训》。

五、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或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

六、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提供协助的情况

在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过程中，公司认真配合和支持，积极提供人员、资料、现场办公场所等有利条件，高度重视并合理采纳了本人就有关事项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对要求进一步说明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

以上是本人2021年度任职期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在2022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全面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关注与公司相关的行业和市场环境变化，加强同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献力献策，坚决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感谢公司及相关部门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所给予的工作支持。

特此报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国敏

二〇二二年四月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沛武）

作为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 年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现就本人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审议议案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以下称为“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了 3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参与。此外，本人亲自出席了公司报告期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审议了 139 项议案，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本人经过客观、认真的思考，审议了任职期间的全部议案，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了表决权。其中，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进行事前审查，与公司经营层及有关部门进行沟通，获取相关资料。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本人与其他董事尤其是独立董事充分交流，积极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就有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并就上述事项与公司相关人员及时交换意见。本人对上述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二、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主持召开及召集了任职期内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部会议，本着责任、权力和利益相统一的原则，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公司经营者的工作表现和完成情况，经综合衡量和研究，谨慎提出

了 2020 年度经营班子考核奖励建议、公司领导班子基薪调整及补发的建议，并针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进行审查与确认。

2、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参加了报告期内召开的审计委员会全部会议，认真听取了财务管理部和审计管理部各项议案的汇报。在财务报告方面本人参加了年度审计工作督促和交流工作，对公司 2020 年度报告、2021 年一季报、2021 年半年度报告、2021 年三季报进行审阅并发表意见；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聘请财务审计单位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在内部控制方面,通过视频、见面会的方式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的进展、自查和整改情况，审议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21 年内部审计季度工作总结和计划、2021 年半年度审计检查报告。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任职期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审议的系列事项发表了共计 74 次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未对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具体如下表：

发表意见的时间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1.01.18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部分注销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6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8	关于与中电金投签署《借款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1.29	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9	关于公司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1.29	关于与中电金投签署《借款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1	关于与中国电子、中电财务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2.02	关于与中国电子、中电财务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8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2.08	关于长城金融混合所有制改革之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同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公司总裁辞职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发表意见的时间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1.02.09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2.09	关于长城金融混合所有制改革之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同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3.22	关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及避免同业竞争措施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3.24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08	关于参股公司桂林长海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0.04.09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1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2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对七届六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效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7	《全面金融合作协议》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对七届六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涉及资产担保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效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国有资本金注资前提供给公司使用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全面金融合作协议》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在中电财务办理存贷款事项及相关风险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公司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4.28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11	关于放弃长沙军民先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15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28	关于启动分拆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前期筹备工作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6.29	关于启动分拆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前期筹备工作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29	圣非凡向长城银河购买其计算机团队所涉及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6.29	关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发表意见的时间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1.07.19	关于变更公司总法律顾问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02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及注销相关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02	关于公司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02	关于公司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19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8.2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30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8.30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09.18	关于与中电蓝海签署《中电长城大厦南塔项目委托代建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9.19	关于与中电蓝海签署《中电长城大厦南塔项目委托代建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0.18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0.19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05	关于与关联方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房屋租赁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07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1.07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1.08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08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12	关于下属参股公司中电财务吸收合并振华财务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2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对领导班子进行考核及奖励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中电科创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投资核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部分领导班子基薪调整及补发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四、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日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的任职期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能够做到独立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上市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按时出席会议，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事前能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查，并及时向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进行询问，进行事前书面认可。

2021年，本人克服疫情影响，累计到公司现场办公的时间约为14天。同时，本人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规范运作情况、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提前到公司进行实地交流和了解。

本人在每次发表独立意见前，均事先对公司提供的文件、资料进行认真审阅，遇有疑问及时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询问，获取相关信息，为独立决策提供依据，为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充分发挥了作用。

2、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敦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培训、学习情况

为加强法律规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相关履职能力，本年度共参与董监高培训4场，主要包括：6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董监高履职及风险防范”沙龙；9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培训中心举办的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新形势下资本市场“零容忍”政策解读》培训；12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专题培训》。

五、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或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

六、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提供协助的情况

在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过程中，公司认真配合和支持，积极提供人员、资

料、现场办公场所等有利条件，高度重视并合理采纳了本人就有关事项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对要求进一步说明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

以上是本人 2021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在 2022 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全面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关注与公司相关的行业和市场环境变化，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献力献策，坚决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感谢公司及相关部门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所给予的工作支持。

特此报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董沛武

二〇二二年四月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邱洪生）

作为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 年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现就本人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审议议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参与了任职期间（2021 年 9 月 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 13 次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审议了 139 项议案，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本人经过客观、认真的思考，审议了任职期间的所有议案，在议案讨论中表达了专业、客观的意见，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了表决权。其中，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认真进行事前审查，与公司经营层及有关部门进行沟通，获取相关资料。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本人与其他董事尤其是独立董事充分交流，积极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就有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并就上述事项与公司相关人员及时交换意见。

本人对上述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在获得补充信息后没有提出异议。

二、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本人参加并主持了任期间审计委员会全部会议，本人从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两方面开展工作，与财务管理部，审计管理部相关领导召开审计工作沟通会，深入了解公司财务、审计、内控和风险管理工作情况。在财务报告方面对 2021 年三季报进行审阅并发表意见，对聘请财务审计单位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在内部控制方面，通过视频、见面会的方式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的进展、自查和整改情况。

2、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参加了任职期间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部会议，谨慎提出了2020年度经营班子考核奖励建议、公司领导班子基薪调整及补发的建议，并针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进行审查与确认。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审议的系列事项发表了共计19次独立意见，未对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具体如下表：

发表意见的时间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1.09.18	关于与中电蓝海签署《中电长城大厦南塔项目委托代建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09.19	关于与中电蓝海签署《中电长城大厦南塔项目委托代建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0.18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0.19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05	关于与关联方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房屋租赁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07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1.07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1.08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08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1.12	关于下属参股公司中电财务吸收合并振华财务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2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对领导班子进行考核及奖励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03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中电科创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投资“商用级量子计算芯片及云服务技术研究”项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部分领导班子基薪调整及补发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21.12.15	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四、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能够做到独立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上市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按时出席会议，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事前能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查，并及时向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进行询问，进行事前书面认可。

2021年，本人克服疫情影响，累计到公司现场办公的时间约为超过10天。同时，本人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规范运作情况、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提前到公司进行实地交流和了解。

本人在每次发表独立意见前，均事先对公司提供的文件、资料进行认真审阅，遇有疑问及时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询问，获取相关信息，为独立决策提供依据，为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充分发挥了作用。

2、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敦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培训、学习情况

为加强法律规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相关履职能力，本年度共参与董监高培训4场，主要包括：9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培训中心举办的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新形势下资本市场“零容忍”政策解读》培训；12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专题培训》。

五、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或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

六、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提供协助的情况

在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过程中，公司认真配合和支持，积极提供人员、资料、现场办公场所等有利条件，高度重视并合理采纳了本人就有关事项提出的建

议和意见，对要求进一步说明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

以上是本人 2021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在 2022 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全面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关注与公司相关的行业和市场环境变化，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献力献策，坚决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感谢公司及相关部门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所给予的工作支持。

特此报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邱洪生

二〇二二年四月